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期限	自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外汇业务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互换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含单一期权及期权组合）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8,4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84,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

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外币结算事项，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交易。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公司真实的外汇资产和负债为依托，以风险中性为基本原则，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

结合当前及未来外汇资产和负债的管理需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在授权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8.4 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包括为交易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等）上限不超过 8,400 万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工具业务类别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互换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含单一期权及期权组合）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公司实际经营业务所使用的结算货币，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港币、瑞士法郎等。交易对方为经监管机构批准的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五）交易期限

以上额度的使用期限自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本次审议的额度。若实际发生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六）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与相关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套期保值业务实际发生时，交易金额、交易期限、交易费率等内容，相关套期保值业务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文件为准，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资金额度不超过 8.4 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后实施。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市场风险：在汇率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能会带来较大公允价值波动；若市场价格优于操作时的锁定价格，将造成汇兑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流动性风险：可能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造成违约风险；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6、其他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的风险。

（二）交易风控措施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严格控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规模，公司及下属公司只能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3、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持续监控，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在市场剧烈波动或风险增大情况下，或导致发生重大浮盈、浮亏时第一时间报告给公司管理层以积极应对。

5、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6、公司制定了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及风险防范措施，对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产品的购买及决策权限等进行规定，未经授权或审批，其他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决定。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或利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的保证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和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不会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中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反映。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